

道遙於郊野，聊娛情以聘射。市邊押磐皇子乃隨馳獵，於是大泊瀨天皇略雄彎弓驟馬，而陽呼曰：「猪有，即射。」殺市邊押磐皇子，皇子帳內佐伯部賣輪抱屍駭惋，不解所由，反側呼號，往還頭脚。天皇尙誅之，十一月甲子，天皇命有司設壇於泊瀨朝倉，即天皇位，遂定居焉。

〔日本書紀雄略十四〕二十三年七月辛丑朔，天皇寢疾不豫，詔賞罰支度事無巨細，並付皇太子。略八月

丙子，天皇疾彌甚，與百寮辭訣，握手歔歔，崩于大殿。遺詔於大伴室屋大連，與東漢掬直曰：略中今星川

王，心懷悖惡，行闕友于，古人有言，知臣莫若君，知子莫若父，縱使星川得志，共治家國，必當戮辱遍於臣連，酷毒流於民庶，夫惡子孫，已爲百姓所憚，好子孫，足堪負荷大業，此雖朕家事，理不容隱。大連等，民部

廣大，充盈於國，皇太子地居上嗣，仁孝著聞，以其行業堪成朕志，以此共治天下，朕瞑目何所復恨。一本

川王腹惡心蠱，天下著聞，不幸朕崩之後，當害皇太子，汝等民部甚多，努力相助，勿令侮慢。

〔日本書紀清寧十五〕二十三年略雄八月，大泊瀨天皇略崩，吉備稚媛陰謂幼子星川皇子曰：「欲登天下之

位，先取大藏之官，長子磐城皇子，聞母夫人教，其幼子之語曰：「皇太子雖是我弟，安可欺乎，不可爲也。」星

川皇子不聽，輒隨母夫人之意，遂取大藏官，鑲閉外門，式備乎難，權勢自由，費由官物，於是大伴室屋大

連言於東漢掬直曰：「大泊瀨天皇之遺詔，今將至矣，宜從遺詔奉皇太子，乃發軍士圍繞大藏，自外拒閉，

縱火燔殺。是時吉備稚媛，磐城皇子，異父兄，兄君，城丘前來目，名闕隨星川皇子而被燔殺焉。惟河內三野

縣主小根，慄然振怖，避火逃出，抱草香部吉士漢彥脚，因使祈生於大伴室屋大連曰：「奴縣主小根，事星

川皇子者，信而無有背於皇太子，乞降洪恩，救賜他命。漢彥乃具爲啓於大伴大連，不入刑類，小根仍使

漢彥啓於大連曰：「大伴大連，我君降大慈愍，促短之命，既續延長，獲觀日色，輒以難波來目邑大井戶田

十町，送於大連，又以田地與于漢彥，以報其恩。是月吉備上道臣等聞朝作亂，思救其腹所生星川皇子，

率船師四十艘來浮於海，既聞被燔殺，自海而歸。天皇即遣使，噴讓於上道臣等，而奪其所領山部，十

月壬申，大伴室屋大連，率臣連等奉璽於皇太子。元年正月壬子，命有司設壇場於磐余甕栗陟，天皇